

贵阳市第二人民医院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机应用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意见

2026 年 5 月 28 日，贵阳市第二人民医院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核技术利用》（HJ1326-2023）、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2026 年 5 月 28 日，建设单位成立验收组对贵阳市第二人民医院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机应用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成员名单见附件。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贵阳市第二人民医院位于贵阳市观山湖区金阳南路 547 号医院脑科大楼与设备楼二层介入手术室 2，本次验收的内容为：

医院脑科大楼与设备楼二层介入中心 1 台 DSA 设备（II 类射线装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广西辐卫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贵阳市第二人民医院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机应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 年 12 月 24 日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以“筑环辐表（2025）19 号”予以批复。

本项目开工建设时间为：2026 年 1 月

本项目竣工时间为：2026 年 4 月

本项目已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黔环辐证[00452]

环评批准建设内容为：本项目位于贵阳市第二人民医院脑科大楼与设备楼二层介入中心，项目拟新增 1 间 DSA 手术室（介入手术室 2），用于医用诊断及介入治疗，本项目新增 DSA 设备型号为 Artis zee III ceiling，最大管电压为 125kV，最大管电流为 1000mA，为单球管（含 CBCT 功能），属于 II 类射线装置。

辐射环境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本项目 1 间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机（DSA）机房周围 X- γ 剂量当量监测结果满足《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GBZ 130-2020）的要求。

本期验收项目中辐射工作人员和公众年估算受照剂量满足《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 18871-2002）的要求，也满足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提出的剂量约束值的要求。

五、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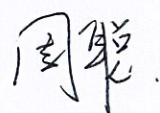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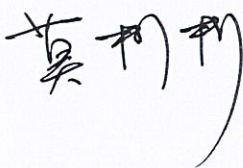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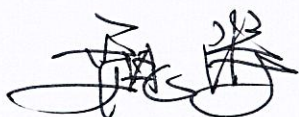
贵阳市第二人民医院认真履行了本项目的环保审批和许可手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严格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相关的验收文档资料齐全，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及措施运行有效，对环境的影响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验收组同意贵阳市第二人民医院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机应用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医院继续加强运行期的环境保护工作，确保辐射防护设施运行正常。

验收组：



贵阳市第二人民医院

2026 年 5 月 28 日



附件

贵阳市第二人民医院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机应用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验收组 专家	姚洪	有医技中心	副主任医师
	莫树和	地化所	主任
	周敏	贵州辐射源	高工
建设单位	王伟	贵阳市第一人民医院	分管领导
	黄华	贵阳市第二人民医院	医学装备科科长
	段林福	贵阳市第一人民医院	科员
验收监 测单位	匡荣	广西辐卫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